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金额：**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合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或 7 亿元人民币等值外币，含本数），其中，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证券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
- **投资种类：**委托理财的额度用于购买银行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证券投资的额度主要用于国债或国债逆回购、债券、ETF、股票投资以及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允许的其他投资行为。
- **履行的审议程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的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过程中面临市场风险、收益不确定性风险、资金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的议案》，决定使用不超过 7 亿元人民币（或 7 亿元人民

币等值外币，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其中，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主要用于购买银行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证券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主要用于国债或国债逆回购、债券、ETF、股票投资以及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允许的其他投资行为。上述额度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审议下一年度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业务的董事会或股东会召开之日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前述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额度。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划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使用公司资金，在不影响业务正常开展，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

（一）投资目的

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现金管理收益，合理降低财务费用。

（二）投资金额

合计拟投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或 7 亿元人民币等值外币，含本数），其中，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证券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在投资额度和投资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前述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额度。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委托理财主要用于购买银行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证券投资主要用于国债或国债逆回购、债券、ETF、股票投资以及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允许的其他投资行为。

（五）投资期限

本次投资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审议下一年度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业务的董事会或股东会召开之日止，且不超过 12 个月。

二、审议程序

2026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投资风险控制分析及措施

公司在进行投资时将以保证资金安全和流动性为前提，但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因投资标的选择、市场环境等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投资收益不可预期。投资产品的赎回、出售及投资收益的实现受到相应产品价格因素影响，需遵守相应交易结算规则及协议约定，相比货币资金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针对相关投资风险，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审慎投资，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主要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相关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将强化相关人员及团队建设，建立投资台账，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定期向董事会汇报投资本金及收益状况。

3、公司审计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地对投资事项进行检查，监督相关部门执行风险管理政策和风险管理工作程序。

4、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投资相关进展及损益情况进行披露。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公司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证券投资，有利于增加资金收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会计处理方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

及其指南，对拟开展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五、风险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过程中可能面临市场风险、收益不确定性风险、资金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